

南昌市青云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青政办发〔2021〕23号

青云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青云谱区科技创新基础大提升三年 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3年）》的通知

各街办、镇、新经济产业集聚区，区政府各部门，区直各单位：

《青云谱区科技创新基础大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3年）》已经2021年青云谱区人民政府第6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此件主动公开）

青云谱区科技创新基础大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3年）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科技创新体制机制不断完善，区域创新体系加速构建，科技支撑作用更加突出，自主创新能力显著提升，为“十四五”科技创新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特制定如下行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创新型县区建设要求，深入贯彻市委十一届十一次全会和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盯“人文生态慧圃、都市产业新城”战略定位目标，紧扣我区产业发展方向，着力培育创新主体，完善产学研合作机制，加快创新资源整合与优化，加大创新能力培育力度，推进制度、管理、文化创新，构筑和完善创新体系。**坚持问题导向，加快重点突破。**建设高端研发平台，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突出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坚持人才为先，优化创新生态。**大力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围绕我市产业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需求，加快高层次人才团队引进和培育，激发人才的创新动力和创新活力。**坚持五链融合，构建创新格局。**围绕产业体系和创新短板，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强化人才链，完善政策链，优化资金链，推动“五链”深度融合，全力打好“科技创新基础大提升”战役，为

建设“创新之城”提供支撑。

二、主要目标

科技投入目标：到 2023 年，力争全社会 R&D 经费投入占全区 GDP 比重达到 2.73%。

科技企业目标：到 2023 年，力争高新技术企业超过 130 家，独角兽（潜在、种子）、瞪羚（潜在）企业累计超过 4 家，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 2.7%。

创新平台目标：到 2023 年，力争新增市级以上研发平台和创新载体数量达到 8 个。

科技成果目标：到 2023 年，力争技术合同成交额突破 8.3 亿元，发明专利申请量达到 609 件，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突破 27.5 件。

三、重点任务

（一）优化提升创新发展布局，促进区域协调融合发展

1. 工作目标。围绕我区产业发展方向，建设洪都新城核心区、做强新经济产业集聚区、打造创新创业引领区，推动都市产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打造发展新引擎，释放发展强动力。推进创新型县（区）、创新型乡镇试点建设。

2. 主要举措

建设洪都新城核心区。充分利用航空文化产业园、标识景观塔、洪都史馆等一系列设计使洪都老厂区等工业遗产遗迹，作为新型产业孵化器和低成本创意创新空间，引进高品质的高等学校

研究资源、建设设施完备、环境良好的科研创新办公空间、建设多样的创新创业空间。积极发展低投入、高科技、无污染、高附加值的产业，着力布局军民融合、文化创意、工业设计、研发中心、知识产权、数字经济等产业集聚，形成以科研+培训+高新产业+成果展示为核心的创新创智区。（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科工局、区投促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文广新旅局、区金融办、区市场监管局、区大数据中心、洪都街道）

做强新经济产业集聚区。以高潮湖新经济产业园，重点发展VR、物联网、第五代移动通信（5G）、人工智能、区块链、智能制造、云计算、共享经济等数字经济产业；着力打造智慧集聚区，大力推广数字应用技术，重点以医疗器械和医药物流产业为突破点，延伸整个医药产业链，建设以海凭（南昌）高性能医疗器械产业园为代表的高精尖医疗器械产业板块，形成智慧化的医疗药品和器械制造、销售、物流的产业集群，最终形成集知识、技术、信息等生产要素为支撑的新经济产业体系。（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科工局、区投促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大数据中心、新经济产业集聚区）

打造创新创业引领区。着重加强对数字经济产业、科创产业特色楼宇的建设，以江南云港物流总部产业园为载体，依托现有南昌梦想小镇、万象华庭、景泰华新经济产业园等楼宇，汇聚金融、科技、信息等为一体，推动产业数字化发展。同时做好现有企业服务对接工作，支持优质企业发展壮大。三家店街办、洪都

街办、京山街办、岱山街办、徐家坊街办、集聚区分别打造1个以上面积不少于5000平方米、营业收入超亿元的科创产业楼宇，形成大南昌都市圈高质量发展创新创业地标。（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科工局、区投促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大数据中心、各街办、镇、集聚区）

推进创新型县（区）、创新型镇试点建设。整合优化区域创新创业资源，加快形成具有区域特色的创新发展路径，按照省、市创新型县（区）、市级创新型镇试点建设工作要求，抓好年度各项重点目标任务的推进和落实，进一步落实创新型乡镇支持政策。（责任单位：区科工局、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青云谱区税务局、各街办、镇、集聚区）

（二）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升自主创新发展能力

1. 工作目标。加快推进科技企业群体数量和创新能力的同步提升。

2. 主要举措

培育壮大科技企业群体。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量质“双提升”行动，着力构建“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领军企业”梯次培育机制。组织开展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制造业领航企业、省级专业化“小巨人”企业培育工程，通过实施“预见独角兽计划”，挖掘和培育一批“独角兽”和“瞪羚”企业，打造支撑我区产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生力军。（责任单位：区科工局、各街办、镇、集聚区）

加大企业研发投入。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和研发能力，根据《南昌市企业研发费用后补助实施办法的通知》，引导鼓励企业加大科技研发投入，持续将企业研发投入作为申报各类科技项目的必要条件；继续做好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政策，依法严格落实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责任单位：区科工局、青云谱区税务局、各街办、镇、集聚区）

（三）加快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打造区域创新发展高地

1. 工作目标。引导辖区企业与科研院所、高校战略合作，谋划共建科技创新平台。三年力争新增市级以上研发平台和创新载体数量达到8个。

2. 主要举措

积极培育企业研发机构。实施企业研发机构建设攻坚行动，重点依托高新技术企业分类别分梯次建设一批国家级、省级、市级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等研发机构，构建省、市科研平台梯次培育体系。支持企业牵头参与承担重大科技项目和创新平台建设，积极推动龙头骨干企业自主设立产业技术创新支撑平台。落实好支持企业研发机构建设的政策，对新认定的国家级、省市级研发平台，给予重点支持。（责任单位：区科工局、区发改委、各街办、镇、集聚区）

（四）强化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加速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1. 工作目标。进一步完善科技成果转化体系，促进科技成果有效转移转化。到2023年，力争技术合同成交额突破8.3亿元，

发明专利申请量达到609件，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突破27.5件。

2. 主要举措

打通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路径。继续宣传好“洪城科创券”政策，降低科技型中小企业进行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成本。抓住我区获评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县（区）的有利机遇，提高我区发明专利所占比重，引导专利要素向企业集聚，促进企业专利申请量、授权量大幅提升，积极培育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进一步发挥知识产权在区域经济发展重大推动作用。创新产学研用合作机制，促进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建立合作关系，开展实质性合作和科研攻关，在重点领域和关键技术方面实现突破，使科技创新成果和高新技术产品在我区落地转化。（责任单位：区科工局、区市场监管局、各街办、镇、集聚区）

（五）专注驱动科技金融发展，打造科技金融服务品牌

1. 工作目标。通过政府引导和政策激励，鼓励和吸引创业投资机构、商业金融机构支持区域创新创业，推动“投、贷、保、担”联动服务体系逐步完善，促进科技金融与产业化创新深度融合，推动科技企业上市融资。

2. 主要举措

探索市场化运营模式。落实国家创业投资企业和天使投资个人税收优惠政策，配合省市制定我区鼓励投资机构促进创新创业的政策举措。进一步扩大“两创”基金规模，借助基金发力，拓

宽区域中小企业融资渠道，挖掘、引导一大批有发展潜力的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落户青云谱，积极探索市场化运营的科技金融新模式。（责任单位：区金融办、区国投集团、区市场监管局、区财政局、区科工局、区投促局）

支持科技企业上市融资。鼓励科技企业利用证券交易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江西股权交易中心等多层次资本市场拓宽融资渠道。（责任单位：区金融办、区科工局、区财政局、各街办、镇、集聚区）

（六）加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充分发挥技术人才优势

1. 工作目标。聚焦高层次创新人才队伍建设，坚持人才引育双管齐下，大力优化人才发展环境，着力健全人才服务保障体系，致力打造创新人才高地。

2. 主要举措

积极引进高端人才与团队。大力贯彻落实“洪城计划”“洪城特聘专家”“洪城海欧计划”人才的引才模式，吸引国内专家、海外智力等高层次来青云谱区开展科技研发、技术创新、项目合作等创新创业活动。围绕我区重点领域和主要产业发展需求，加强与国家、省市高层次人才计划对接，加大力度培养省级人才团队，坚持人才、团队、项目、基地一体化，引进一批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和高层次科技创新团队。（责任单位：区委人才办、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科工局等区直各有关单位、各街办、镇、集聚区）

努力提升人才培育水平。坚持举办“才聚青云”就业创业活动、青云谱区“洪城创业故事汇”选拔活动，激发市场主体创新创业活力；广泛宣传人才政策，加强技能人才项目申报，深入开展南昌市“洪城工匠”选拔活动，为高技能人才提供舞台；继续推广技能大师工作室、高技能人才培养示范基地、技能人才培训基地等平台，为各类人才提供更多出彩的机会。（责任单位：区委人才办、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科工局等区直各有关单位、各街办、镇、集聚区）

不断优化人才发展环境。根据市人才培养计划，落实人才及团队引进培育相关政策，妥善解决创新人才医疗保健、住房保障、子女就学等现实问题，解决人才后顾之忧，营造人才安心舒心发展环境。（责任单位：区委人才办、区教育局、区科工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住建局、区卫生健康委等区直各有关单位、各街办、镇、集聚区）

四、保障措施

1. 强化组织领导。成立由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领衔的区科技创新基础大提升领导小组，负责科技创新基础大提升三年行动方案的统筹，科学谋划全区科技创新发展中的重大决策、重大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科工局，具体负责推进本行动方案的实施，组织协调全区科技创新基础大提升工作，确保各项工作稳步推进。（责任单位：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2. 强化政策保障。认真落实省、市支持创新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根据科技创新发展的方向和实际，不断完善科技创新措施。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为科技创新基础大提升提供有力保障。（责任单位：区科工局、区财政局、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3. 优化创新发展环境。通过综合运用报刊、电视、网络媒体和新媒体等，对科技创新基础大提升行动进行全方位、多角度的宣传，重点突出创新平台建设、高端人才引育、创新环境优化、知识产权保护以及自主创新能力强的企业等方面的宣传，形成以科技创新引领全面创新的高度共识，营造良好的创新氛围和生态环境。（责任单位：区科工局、区委宣传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4. 强化调度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强对科技创新基础大提升工作的调度协调。每季度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工作职责，将工作推进情况报领导小组办公室，领导小组办公室定期向区委区政府领导汇报科技创新基础大提升工作。区政府督查室联合区科工局，对各街办、镇、集聚区以及相关区直部门工作落实情况及时进行总结、通报，褒奖先进、问责问效。（责任单位：区政府督查室、区科工局、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附件： 主要工作任务分解表

附件

主要工作任务分解表

序号	主要任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配合单位
(一) 优化提升创新发展布局，促进区域协调融合发展				
1	建设洪都新城核心区	区发改委 区科工局	洪都街道	区投促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金融办、区市场监管局、区大数据中心
2	做强新经济产业集聚区	区发改委 区科工局	新经济产业集聚区	区投促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大数据中心
3	打造创新创业引领区	区发改委 区科工局	各街办、镇、集聚区	区投促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大数据中心
4	推进创新型县（区）、创新型镇试点建设	区科工局	各街办、镇、集聚区	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青云谱区税务局

(二)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升自主创新发展能力				
5	培育壮大科技企业群体	区科工局	区科工局	各街办、镇、集聚区
6	加大企业研发投入	区科工局	青云谱区税务局	各街办、镇、集聚区
(三) 加快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打造区域创新发展高地				
7	积极培育企业研发机构	区科工局 区发改委	区科工局 区发改委	各街办、镇、集聚区
(四) 强化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加速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8	打通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路径	区科工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科工局 区市场监管局	各街办、镇、集聚区
(五) 专注驱动科技金融发展，打造科技金融服务品牌				
9	探索市场化运营模式	区金融办	区国投集团	区市场监管局、区财政局、区科

				工局、区投促局
10	支持科技企业上市融资	区金融办	区金融办	区科工局、区财政局、各街办、镇、集聚区
(六) 加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充分发挥技术人才优势				
11	积极引进高端人才与团队	区委人才办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科工局	区直各有关单位、各街办、镇、集聚区
12	努力提升人才培育水平	区委人才办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科工局	区直各有关单位、各街办、镇、集聚区
13	不断优化人才发展环境	区委人才办	区教体局、区科工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住建	

			局、区卫生健康委 等区直各有关单 位、各街办、镇、 集聚区	
--	--	--	--	--

(一) 高新技术企业数量指导性任务分解表

单位：家

县 区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青云谱区	99	111	130
三家店街办	19	21	24
洪都街办	5	6	7
徐家坊街办	26	29	33
京山街办	12	13	15
岱山街办	6	7	9
青云谱镇	5	7	9
集聚区	26	28	33

(二) 技术合同成交额指标指导性任务分解表

单位：亿元

县 区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青云谱区	6.0	7.0	8.3
三家店街办	1.5	1.74	2.17
洪都街办	0.05	0.098	0.119
徐家坊街办	3.5	3.86	4.4
京山街办	0.5	0.58	0.69
岱山街办	0.15	0.374	0.407
青云谱镇	0.1	0.116	0.188
集聚区	0.2	0.232	0.326

(三) 发明专利申请量指导性任务分解表

单位：件

县 区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青云谱区	513	565	609
三家店街办	13	75	85
洪都街办	300	50	53
徐家坊街办	10	120	125
京山街办	10	60	68
岱山街办	150	120	123
青云谱镇	10	20	30
集聚区	20	120	125